

B01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3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少云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邵阳华女士因个人原因,书面委托董事周丽华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对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的证券品种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偿还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票面利率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偿债能力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拟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不付利息的期间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的90%。

具体内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4. 可转债持有人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确认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5. 会议召集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6.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 年利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至该计息年度结束之日止的一年内应支付的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times 100$

I:指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末应付利息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日期

每年付息日为每年计息年度的基准基准日之后的第15个交易日,即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3月31日和9月30日。

3. 利率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